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谭胜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谭胜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务，辞职后谭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谭胜先生原定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开披露的《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2年3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王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接替谭胜先生担任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就王军先生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提名程序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增补董事事项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增补董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18日

附件：

王军先生简历

王军先生，195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成都锦秀德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成都同德创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人。现任成都德盛高地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